

# 滁州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校政教〔2020〕18号

---

## 关于做好2020年度校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院部、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落实我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的建设规划，提高教育教学质量，根据省教育厅《关于实施高等学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的意见》、《安徽省高等教育振兴计划》、《安徽省高职教育创新发展实施方案》和地方技能型高水平大学建设要求，现就做好2020年度校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工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立项类别及数额

1. 高水平高职专业。拟遴选2个高水平高职专业。
2. 特色专业教学资源库。拟遴选2个专业教学资源库。

- 3.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（MOOC）示范项目。不限额。
- 4.精品线下开放课程。拟遴选5门精品线下开放课程。
- 5.校企合作实践教育基地。拟遴选5个校企合作实践教育基地。
- 6.教学研究项目。拟遴选10项教学研究项目。
- 7.教师教学创新团队。拟遴选5个教师教学创新团队。
- 8.教学名师。拟遴选1名教学名师。
- 9.教坛新秀。拟遴选1名教坛新秀。
- 10.优秀教学管理工作。拟遴选1名优秀教学管理工作。
- 11.教学成果奖。拟遴选5项教学成果奖，转评类教学成果奖不限额。
- 12.重点建设课程（项目化、案例教学等）。拟遴选5门重点建设课程（项目化、案例教学等）。
- 13.继续教育教学改革专题项目。拟遴选职业院校培训名师2名，职业院校名优团队1个，职业培训精品课程3门，职业培训教学改革项目2项。
- 14.2020年校长突破项目——高职扩招人才培养质量保障工程。校长牵头，相关职能部门参与。

## 二、申报要求

- 1.各教学院部应高度重视，加强宣传，围绕学校重点工作和院部发展建设需求遴选项目，经教学院部初评后择优推荐。
- 2.为保证项目建设质量，原则上主持在建二类及以上质量工程项目1项或主持在建二类以下质量工程项目2项的不得申报新项目。

3.同一申报人申报本年度各类项目不得超过2项，已在省级、校级质量工程中立项在建的项目，不得重复申报同类型项目。

4.项目申报形式与名称须符合《2020年度滁州职业技术学院质量工程项目形式审查规范》（附件1）要求，项目名称填写不规范的视为形式审查不合格，取消参评资格。

5.2017年度、2018年度、2019年度质量工程项目检查验收中，评审结论为“整改”或“撤项”的项目主持人不得申报。

6.处室人员根据专业归口到各教学院部进行申报。各申报项目负责人按照《2020年度校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指南》（附件2）的要求填写申报书（申报指南和各类申报书请从质量工程网站通知公告栏自行下载，网址：<http://czc.kypt.chaoxing.com/>）。

### 三、报送材料和时间

教学院部申报情况汇总表于2020年6月30日前签字盖章后报送给教务处赵卫东（综合楼707室），申报材料电子稿于2020年6月30日前由各项目申报人通过学校质量工程管理系统（网址：<http://czc.kypt.chaoxing.com/>）自行上传，教学院部负责督促检查。

附件：1.2020年度滁州职业技术学院质量工程项目形式审查规范

2.2020年度校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指南

滁州职业技术学院

2020年5月25日